

成武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文件

成政教督〔2023〕13号

关于组织开展校园安全（冬季取暖） 专项督导工作的通知

各责任督学、县直各学校、各学区（含幼儿园）、各民办学校：

为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，夯实校园安全基础，强化底线思维，特组织开展校园安全专项督导工作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督导范围

全县中小学校、幼儿园

二、督导时间

2023年12月4日—12月20日

三、督导要点

（一）提升校园安全防范能力。主要包括：巩固学校安全防范建设“三年行动计划”成果，不断完善校园人防、物防、技防建设，校园安防“四个100%”达标落实情况。

（二）提高应急处置能力。主要包括：按照《〈山东省学校安全条例〉实施细则》有关要求，各学校每月（幼儿园每季度）至少开展一次应急疏散演练活动，每学期至少开展一次全体学生参与的应急演练。到校检查各学校应急疏散演练工作开

展情况。

（三）取暖情况。主要包括：设施的运转、更新、维护情况。突发事件和极端恶劣天气应急响应机制建立情况，资金拨付、安全责任制落实、取暖温度达标等情况。

三、督导安排

采取“四不两直”方式，深入学校进行督导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督导组要坚持问题导向，采取查阅资料、校园巡查、师生座谈、家长访谈等有效方式进行，对发现的问题，要提出整改建议，对于不能立即整改的问题要开展“回头看”。

（二）各督导组完成督导任务后于12月30日前提交督导报告至督导室，主要包括：督导学校、督导时间、督导过程、督导内容、发现的问题和整改要求及落实情况等，实地督导中要善于总结有关典型经验和做法，一并写入报告。

成武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

2023年12月1日